

证券代码：688391

证券简称：钜泉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4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2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已提前5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或邮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10—12月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10-12月内部审计报告审计结论符合企业实际，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相关法律、行

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能保证本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核实〈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初步核查后，监事会认为：列入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10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前5日披露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基于公司自身战略发展规划，为进一步加强产业上下游合作，积极拓展公司BMS芯片产品进入下游应用领域，公司基于与浙江桓能芯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桓能”）之间的业务协同性以及对桓能投资价值的判断，拟由全资子公司钜泉科技（南京）有限公司与桓能股东Aquatech Energy Limited签署相关股权转让协议，以0美元的对价取得桓能5.25%的股权（具体以工商管理部门登记注册数据为准）。后续将按照《股权转让合同》的约定实缴该5.25%股权所对应的210万美元注册资本，以便充分发挥双方在BMS产业链各环节的领先优势，实现协作共赢。本次投资不涉及公司向桓能委派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公司不参与其经营管理。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审议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

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2 月 18 日